

合同结算审核

项目名称	开元壹号三期
合同名称	开元壹号房屋零星工程施工合同
合作方	洛阳康居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：营销类
合同金额	500,000.00
累计变更金额	0.00
暂估变更金额	0.00
币种汇率	币种：人民币 汇率：1.00000000
本次变更金额	-287400
结算金额	212,600.00
二审金额	-287400

款项明细

序号	费用项	原始金额	累计已批变更	本次变更金额	预计金额	款项说明
						<p>(一)、工程总造价：1) 本合同暂定工程含税总价：500000.00元整，大写：伍拾万元整（含9%增值税专票），其中不含税价458715.60元，税费41284.40元。</p> <p>2) 本工程结算造价=Σ现场确认的各项实际工程量*对应合同综合单价；（实际工程量必须以甲方及相关部门共同签字确认的工程量为准）。</p> <p>(二)、付款方式1、零星工程按照月度进行结算。每月25日之前，乙方向甲方报送本月度零星工程结算资料，甲方自收到乙方完整的结算资料后五个工作日内办理结算工作。2、按月工程完成后，经甲方及相关部门</p>

03020101 建安工程费->建筑工程费->土建、安装施工费->土建单位工程：开元壹号三期->68#地->高层

1

500,000.00

0.00

-287,400.00

212,600.00

合计

500,000.00

0.00

-287,400.00

212,600.00

一次性验收合格的，且结算完成后15个工作日支付结算价的95%，预留5%作为质量保修金，保修期为24个月，保修期内无质量问题，期满无息支付。3、支付以上款项的同时，乙方须先提供有效的等值发票，若乙方不能及时提供发票的，甲方有权拒付工程款。